

乡村治理与乡村公共秩序的重新建构

——以河南南街村为例

黄淇梵

广州新华学院 (中山大学新华学院), 广东 广州 510000

DOI: 10.61369/UAID.2025010001

摘要：中国的城市化水平相较于发达国家尚有距离，在历史条件的制约和目前的社会背景下，乡村依然是社会组织的重要构成基础。在大力倡导乡贤文化的当下，探索如何通过公序良俗、村规民约以及行政化手段达到良好的乡村治理效果，对于稳定社会经济、振兴乡村发展、传承优秀民风民俗、发挥乡村自治能动性具有重要意义。本文着眼于乡村治理的实践方案研究，探究传统文化与民风民俗在乡村治理中的促进作用与阻碍之处、如何利用政策引导建立公序良俗以促进乡村转型以及在原有的村规民约基础上推动重新建立良好的乡村公共秩序。进而探讨乡村治理的实践在推动乡村公共秩序重新建构的过程中的意义和重要作用，重新建构起乡村公共秩序，以及这个过程中政府的角色和作用，最后给出乡村治理的实践建议以及阐述了乡村治理对于建立美好乡村的意义。

关键词：乡村治理；乡贤文化；公共治理

Rural Governance and the Reconstruction of Rural Public Order — A Case Study of Nanjie Village, Henan Province

Huang Qifan

Guangzhou Xinhua University (Xinhua College of Sun Yat-sen University), Guangzhou, Guangdong 510000

Abstract： China's level of urbanization still lags behind that of developed countries. Constrained by historical conditions and the current social background, villages remain an important foundation for social organization. Nowadays, with the strong advocacy of rural elite culture, exploring how to achieve good rural governance effects through public order and good customs, village rules and regulations, and administrative means is of great significance for stabilizing social economy, revitalizing rural development, inheriting excellent folk customs, and leveraging the initiative of rural autonomy. This article focuses on practical solutions for rural governance, exploring the facilitating and impeding roles of traditional culture and folk customs in rural governance, how to utilize policy guidance to establish public order and good customs to promote rural transformation, and how to promote the reestablishment of a good rural public order based on existing village rules and regulations. Furthermore, it discusses the significance and important role of rural governance practices in promoting the reconstruction of rural public order, the reconstruction of rural public order itself, and the role and function of the government in this process. Finally, it provides practical suggestions for rural governance and elaborates on the significance of rural governance for building a beautiful countryside.

Keywords： rural governance; rural elite culture; public governance

绪论

中国自古重视乡村治理，乡村治，天下安。在国家治理体系中乡村治理体系是不可或缺的关键环节，国家治理能力的现代化质量取决于乡村治理能力现代化的实际发展情况，在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向现代化、科技化高质量迈进的大背景下，乡村治理能力的现代化标准将影响到整个治理体系的质量。相关部门努力提高乡村治理能力，以及积极完善治理体系，可以更好地满足群众需求，提升乡村人民满意度和幸福感，促进乡村稳定有序发展。提升乡村治理能力要从农业和农村优先发展的立场，从乡村振兴、打造美丽宜居乡村的方向，对教育、医疗、社会救助等农村公共基础设施进行规划布局。

同时应该注意的是，在乡村治理过程中，基层组织自身的多元治理体系要完善，治理质量要提高。要将乡村社会中各方力量都发动

起来,坚持多元共治与乡村自治相结合,让乡民们广泛参与到乡村治理中来,提高乡村治理质量和效率。在这一过程中,乡镇一级政府在乡村治理中要有一定的“界限感”,合理运用各种治理手段,努力完善治理体系,提高乡村多元治理能力。

一、河南南街村乡村公序良俗的建立过程

中国乡村有其固有社会组织结构和道德体系,笔者在查阅大量文献资料以及在南街村做了实证研究之后,认为乡村公序良俗的建立一般有如下几个方面的共同作用。这几个方面不分主次,互相交织,共同形成了一种法律之上的道德约束力量,促使乡村秩序良好运行。

(一) 乡贤文化

中国政府一号文件分别于2015年和2016年,两次将“乡贤文化”列入农村思想道德建设中,指出:“创新乡贤文化,弘扬善行义举,以乡情乡愁为纽带吸引和凝聚各方人士支持家乡建设,传承乡村文明。”乡贤文化的精神底蕴不仅对社会核心价值观落地生根有重要意义,而且就社会价值而言,也有利于促进乡村治理现代化。

乡贤文化虽然在新时期第一次被提及,但是乡贤文化在中国乡村早已是一套稳固的治理体系。中国是传统农业大国,有着众多的乡村和农业人口,“耕读”为基础思想,因此乡村的治理自古至今就以各种形式备受重视,而树立乡贤就是其中的重要手段。中国古典典籍《礼记》中有乡射礼、乡饮酒礼的记载,这些礼仪的其中一个作用便是强化乡贤文化力量以及乡村治理秩序^[1]。

而“乡贤”的定义在当下的语境内也发生了一些变化,在漫长的中国历史进程中,一些在乡村社会建设、风习教化、乡里公共事务中贡献力量的乡绅,都被称为“乡贤”,由此而形成了乡贤文化。“乡贤”是中国各地本土有德行、有才能、有声望而深被本地民众所尊重的贤人。而政府提出的“新乡贤”,即中国农村优秀基层干部、道德模范、身边好人等先进典型,他们成长于乡土、奉献于乡里,在乡民邻里间威望高,并且口碑好,因此,政府以他们为模范典型,树立学习热潮,鼓励乡民积极为乡村贡献,创建新乡贤文化。

(二) 村规民约

在河南南街村乡村治理的过程中,村规民约与乡贤文化一直是并道而驰的,是两种重要的乡村治理手段,无规矩不成方圆,村庄的基层自治之中总是包含了村规民约的道德约束。村规民约是一种由乡贤倡导并不断强化的,在乡村自治过程中不断调整并潜移默化、影响南街村人民的生活言行的一种法律之外的道德约束,一般来说,村规民约都是一种基于法律并高于法律的道德约束,例如:法律规定不许遗弃父母,而村规民约中则可能会要求善待父母,而如果村民们违反村规民约,在没有触犯法律的情况下,一般来说也并不会受到强制手段的制裁,但是村邻之间对其的道德谴责以及乡贤的批评与劝导会对其行为转变起到一定的促进作用。由于南街村在村民治理中的这种村规民约的限制,会在村庄之中形成一种价值导向,因此,村规民约往往和乡贤以及法

律共同促进乡村治理秩序构建,以一种比法律更为柔软,但比乡贤模范作用更为强硬的中间手段,引导乡民价值取向,构建良好乡村秩序^[2]。

(三) 政府推动

在乡村秩序的建立过程中,虽然是以乡村自治与道德规范为主,表面上看起来政府部门隐身了,但其实每一步秩序的建立都离不开政府在背后的推动。在南街村的治理过程中,乡镇一级基层政府在乡村治理中有着关键性的桥梁作用,对政策的解读与传递、民情民意的调查上报等具有重要链接作用。中国目前的乡村治理体系是以乡镇一级部门作为基层的正式行政机构,因此,乡镇政府直接面对乡村乡民,是国家政策和基层乡民之间重要的关键环节,各项政策的解读与落实,均要依靠乡镇政府部门。

乡镇一级政府对于社会和民众价值的导向性,表现在乡贤的典型树立和表彰上,而乡贤和村规民约的建立也在乡镇一级政府的价值导向之下逐渐完善。南街村村民们随着乡镇一级政府的引导而对村规民约的道德约束逐渐服从。由此,在政府的推动之下,南街村自治秩序逐渐完善,公序良俗逐渐建立,村委基层自治在此基础上开展。

二、河南南街村乡村公序良俗在乡村治理中的作用

乡村公序良俗的定义即是良好的乡村公共秩序与民风民俗。而重视乡村公序良俗建构的重要意义便是因为公序良俗能够作为一种法律之外的补充手段,在社会舆论上倡导乡民遵守乡村公共秩序、共同维护乡村公共秩序,提倡善良、和谐、互助的乡村道德风尚,树立新的乡村公德,形成良好的村风和民风,促进全体乡民道德感的提升以及淳朴民风的涵养。由此可以看出,乡村公序良俗对于乡村治理来说是关键核心,它是一份乡村乡民行为规范。乡村公序良俗的建立,对于民风教化、文化传承以及道德宣扬之上的正面作用,和其辅助乡村治理与村委基层自治的作用,是需要着重研究探讨的部分。在查阅了大量文献以及进行了田野调查访问之后,认为乡村公序良俗在乡村治理和村委基层自治之中起着重要的促进作用,其表现主要在教化民风、传承民俗以及道德塑造几个方面:

(一) 教化民风

良好的乡村秩序是由多方共同维持的,淳朴的民风孕育出淳朴的公序良俗,而公序良俗也反过来滋养教化了民风。在中国,一向都十分重视“德行教化”,在法律体系中,也始终重视提倡良善教导的思想,由此发展而来的中国法系其精神内核也一直重视伦理性。因此,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条件下,公序良俗依然能够为中国社会发展提供良好的政治理论基础。在走访河南的南街村时,对于当地的民风与村规民约做了实地调查,在乡村治理

过程中，公序良俗是村委自治和乡民之间言行举止的道德标准和价值导向，为稳定村委自治起到重要作用。

在南街村的发展之中，村民意识几经转折，村委领导的思想路线也在这种意识中不断改进。据调查访问得知，上个世纪八十年代，这里还是一片贫瘠的村庄，当时由于一些历史原因，村民们普遍存在着重私轻公、自私自利的思想，民风相对需要改进。南街村党委在意识到要发展经济先要改良民风、重塑乡村公序良俗之后，着手对南街村进行了一番自治约束，制定了一系列村规民约，以文化宣导、互相监督等方式，令村民遵守公序良俗，逐渐改变民风。在经历了十年左右的教化之后，南街村形成了优良的民风，村民之间形成了一道内化的约束，建立起公序良俗，有效地平衡着个人和社会的公共利益，实现民众的社会完全价值，在此基础上，南街村也在上个世纪九十年代成为了全国致富模范村。

由此可见，公序良俗在发展中国现代特色法治市场经济的条件下，它充分地弥补了目前国家法律行政制度中法规的一些不足，在如何维护国家的经济社会公共利益、政治道德社会秩序以及与之相关和协调的各种公共利益冲突、维护经济社会秩序公平正义等各个方面都发挥着一个极为重要的法律作用和政治机能，公序良俗是良好社风和民风形成的基础。它发乎人情而成于礼，是中国古代传统的道德和文化礼仪在各种社交场合和活动中潜移默化取得的成果，反映了广大人民群众自我接受教育、自我保护和管理、自我协助和调节的一种强烈意志和愿望，并为漫长的中国文化和历史表现出来证明其独特性。维护社会公平正义、维持社会正常运转的良好社会效益^[3]。

（二）传承民俗

我国有着深厚的农业基础，乡村一直是我国行政区域的基础组织结构，在悠久的历史长河之中，积淀下了源远流长的、各具特色的、丰富优秀的民俗文化，这些民俗文化的保留对于人类社会研究、历史探索、文化源头探究等均具有深远的意义。

而乡村公序良俗的建立一般是建立在法律、道德和区域特色之上，三方合力而成的，因此各地公序良俗本身便包含了独特的民俗文化，对于公序良俗的保护和倡导，一方面利于民俗的传承，另一方面，其公序良俗本身便是一种需要被保护传承的民俗。

南街村是回、汉民族混居地，两个民族之间习俗的不同给这个地方带来了不同的民俗环境，而为了让各个民族人民都能舒心、安逸地在自己的家乡生活，南街村一直以来都有一条不成文的民约——回、汉各美其美。南街村村民们都遵循着尊重民族习惯、互不干扰、互相理解的公序良俗，将当地回汉两族的关系以及各族的民风习俗保留的较为完整。

（三）以“德”治人

在乡村治理中反复提到乡村自治和公序良俗，便是在倡导一种建立在“法治”和“德治”的“仁爱”思想之上的价值取向。法律本身就是一条道德的基础和底线。道德观念是人们在共同的生活及其行为方面的准则和规范，它通过群体默认的准则和社会舆论而发挥着制约作用，这是一种根植于人们内心的柔性力

量，约束性有限。所以，漠视道德的人需要来自外界的硬性力量——法律来规范，法律起到了弥补道德的作用。法律所限制的是底线，是越界就犯罪的边界，法律的覆盖范围比道德窄，但起到了至关重要的“兜底”作用，保障社会能够正常运行。而道德规范则是人类社会法律之上的追求，中国政法大学客座教授罗翔在其授课讲座过程中曾明确多次提到“法律一定要倡导良善的价值观”，其中“良善的价值观”即是道德。法律永远不能超越社会常识的限制，需要社会群体的高度认同。当有人打着强制规范是违背道德的幌子想要超脱法律的约束时，我们必须认识到，没有边界的自由必然会导致强者对弱者的剥削，失去公平正义，才真正违背了道德的内涵。实际上道德和法律是不冲突的，法律的追求就是将约束由外界内化于心成为道德。

在南街村的发展中，法律是一条不能碰的“红线”，而村规民约管理下的公序良俗更是南街村村民以及经济发展的重要规则。村委通过文化宣导、道德讲堂、一对一谈心、政策疏导等方式，将道德自治内化在村民的心中，使其在法律底线之上再筑道德之墙，提高思想觉悟，自觉自发地重视公共利益，改变自私自利的价值观。因而，南街村在村民的支持之下一直在集体经济的道路上走了下去。

可以明确，德治与法治是相辅相成的。中国自古以来倡导的法律精神为的是德行教化，《论语》中孔子提到；“道之以政齐之以刑，民免而无耻。道之以德齐之以礼，有耻且格。”尽管孔子的看法有其历史狭隘性，但是由孔子而来的中国传统政治思想之中，对于法治与德治的共同作用均是持肯定态度的，并且重视法律法案的惩戒和社会教化功能。而公序良俗既是在德治和法治之间的粘合剂，促进乡村社会德治发展与民风敦化^[4]。

三、河南南街村地方治理结构改革

近二十年内，中国城市化进程飞速，乡村组织结构和乡村文化等都得到了一定的冲击，在城市化、城镇化发展的大背景下，乡村治理该采取什么样的方式以及如何重新建构乡村公共秩序，如何扬弃地看待传统的乡村公共秩序，并从中摒除不适宜的传统宗法制社会秩序，发扬淳朴优良的乡村道德。这些问题值得学界深入探讨。通过河南南街村的地方治理改革实践可以从中得到一定的启示。

（一）城市化背景下乡村治理的意义

在城市化背景之下，传统的乡村组织面临解构，过往以宗法制血缘为纽带、以乡村为组织单位的乡村治理方式，随着乡村年轻人的逐渐流出，而慢慢趋向于淡化。在今天的中国，一面是城市的高速发展，一面是乡村的逐渐沉寂。在这样的形式之下，探索新的乡村治理模式与乡村公训良俗的重新建构，对于振兴乡村、缩小城镇差距、大力改善乡村生活等方面来说具有极其重要的意义，重视乡村治理，方能实现乡村振兴^[5]。

（二）乡村治理推动下的乡村公共秩序建构

由于中国乡村地域广阔，且其村庄种类多样，随着中国新型工业化、城镇化的加快和推进以及农村经济体制改革的不断深

入，广大的乡村正在经历着空间上前所未有的转折。农业的生产方式、社会组织结构的转变极大地促进了农业的发展、乡村的进步、农民的富裕，这个过程中也给了乡村的治理工作带来了一些新的问题，乡村治理的任务还是相当繁重。只有坚持立足于国情乡土之风，努力创造一个充满生机与农情、和谐有序的良好善治特色乡村，努力建设健全现代特色乡村管理体系，从而更好地为良性乡村的振兴发展提供了制度依据和重要的保障。在当下的乡村治理中，要大力发展村委基层自治功能，乡镇一级政府要和辖下各村之间建立通畅的沟通关系，对各村实际情况以及优势和不足做到充足的了解，对关系民生的、村民急需解决的问题予以优先处理^[6]。

以河南南街村的结构改革为例，在实施村委自治过程中，乡镇一级政府应充分发挥促进作用，坚持自治、法制、德治三者结合。自治、法治、德治协同融合的现代乡村治理制度体系，是一套更为完善有效、多元共治的现代乡村管理制度。其中，自治意识是政策的基础，法治意识是根本，德治意识是政策的先导。自治、法治、德治有机融为一体，构成了乡村治理的健康完整框架，是实现乡村社会蓬勃生机、和谐有序的重要保障。强调自治，就是要尊重和充分信任每一个村民的主观能动性，让村民群众自主、自觉、自发地积极参与到对乡村社会的治理及建设，增强对村民自治的自我管理、自我服务的职责。如果要从培养弘扬社会核心价值观的思想做起，则需重点培养良好的村风和民风，发挥身边的榜样和示范引领作用，发挥对乡贤职业道德的感召和力量，以充分挖掘和释放德治文明教化的治理效能。而强调法治，则目的就是为了强化法律在保障农民权利、规范市场经济运行、农业扶贫资金支持和环境治理、化解农村社会矛盾等各个方面的权威地位，坚持和运用法治的方式及法治技术手段来处理 and 解决当前农村经济改革和发展稳定中可能遇到的困难^[7]。

（三）良好的乡村公共秩序与乡村陋习的矛盾

虽然乡村民风大多淳朴，民俗文化具有相当大的研究价值，但不可否认的是，由于小农思想的局限性以及长期以来受到封建思想残余的影响，广大乡村之中存在着相当部分陋习。这些陋习犹如一颗颗毒瘤根植乡村之中，且沉痾已久，为乡村治理和良好的公共秩序的重新构建造成了不同程度的阻碍。河南南街村在树新风、倡导新的乡村秩序的建构过程中，相关部门和基层村委不可避免地也遇到在保留民俗、尊重乡村生活习惯和树立新的乡村道德模范、倡导新民风、构建新的乡村公共秩序之间的矛盾，此时应态度坚决、手段温和，以乡贤劝导、道德宣传、文化讲解等方式扭转旧观念、发扬新秩序^[8]。

（四）政府在乡村公共秩序建构中的角色与作用

加快建立健全乡村治理制度体系与治理能力的现代化建设，这将成为实现特色乡村建设振兴的一条必由之路，而乡村治理要坚持自治、德治、法治“三治融合”，这其中政府要起着一定的引导与推动作用。

中国政府发布印发的《关于加强和改进乡村治理的指导意见》明确特别强调，要“建立健全政府负责、社会协同、公众参与、法治保障、科技支撑的现代乡村社会治理体制”，把“科技

支撑”体制作作为深入加强和规范改进现代乡村社会治理的重要组成部分。眼下，不少地方都高度重视推进农村经济社会综合治理的技术创新，广泛探索采取运用大数据、云计算、区块链等先进的农村科技治理措施，将其治理技术创新优势和社会制度治理优势充分紧密结合在一起，实现了促进乡村经济社会综合治理的服务主体功能多样性、治理工作机制的制度科学化、治理决策方法的制度精细化。在新的信息时代的大环境和新条件下还需要进一步着力加强对新型乡村综合治理，仍然需要通过继续努力不断强化现代科学信息技术应用赋能，增强其与现代科学信息技术在推进乡村综合治理的各个领域中能够得到的更大深度相互适应。比如，要继续充分发挥农村服务信息化的基础支撑系统功能，探索建立构建“互联网+网格管理”的农村服务综合管理创新模型，提升农村综合治理的信息智能化、精细化、专业化应用程度；不断强化城乡农民与产业乡村之间的公共信息服务资源间的互联、交流，完善城乡农民对农村信息的及时搜集、处置、反馈等各项工作的管理机制及其有效联动机制，从而更好地有效提升农民产业乡村的综合治理服务效能，助力农民产业乡村经济振兴^[9]。

（五）乡村治理实践建议

法律所要求倡导的公序良俗原则的根本目标就在于发挥和宣传社会公德，维护经济社会的基本秩序，是要充分发挥法律法规的规范和引导作用。公序良俗的基本原则被普遍认为已经是当代中国民法的一个根本法律原则。它将充分开展尊重良好社会秩序、社会公德观的建设活动作为一种强制性的道德规范，引导广大社会人们积极地依法进行自己的民事公益活动，必须严格地履行遵守尊重社会公德、保障良好社会秩序，并积极鼓励广大社会人们切实地积极去学习做好自己善行、提高自己的善良正气，从而有效激发和维护弘扬整个中国社会的善良正气。同时，还要切实加强宪法对于所有公民权利的依法保护。

同时政府要切实充分发挥好乡村乡民公约、乡规民约、产业发展规章、群众志愿服务行为规范、组织管理法令等相关社会管理准则的宣教化规范功能，涵养新风正气。

新闻界的舆论引导工作始终是国家推进社会道德体系建设的一种重要舆论工具和引导力量，舆论的有效引导始终与社会道德体系建设息息相关。现代大众媒体主要拥有信息覆盖范围广、渗透传播能力强、国际媒体影响力强等五大特点。运用舆论媒体发挥其权威力量，有利于把社会弘扬践行的基本伦理道德价值观的传递传播给千家万户，普及给每一位公民家庭成员。正确的运用舆论导向指导，有利于不断培育和增强激发人们崇高的思想道德情操，增强了提高人们的基本政思想道德、职业道德规范意识和广大人民的自尊、勇敢、自爱和独立自强之自信心，对于扶正祛邪、扬善罚恶、匡扶正义、净化优良国家道德风尚都可以起着很大的促进协调推动和积极促进作用^[10]。

四、河南南街村改革成效及面临挑战

乡村治理在乡村振兴、建立美好乡村的过程中，一方面起着积极促进的正面作用，另一方面，也在帮助乡村实现新的振兴、

树立新的乡村风尚。通过对河南南街村乡村治理改革实践的分析,可以探求到一定的方向指导^[1]。

（一）改革成效

以往,在小农思想的禁锢之下,村民整体素质偏低。主要表现在思想观念落后、文化素质不高、科技知识贫乏和法制意识淡薄等方面。部分邻里之间会出现因观念和利益的纠纷而发展到动手或“老死不相往来”的地步。同时,由于精神文化生活单调。打牌、打麻将等娱乐方式正冲击着乡村淳朴民风。聚众赌博、封建迷信、铺张浪费等现象普遍存在。不健康的攀比心理、从众心理等让不少村民的生活无法跟上美好乡村建设的进程。

在南街村的乡村治理过程中,村民之间的负面现象在一定程度上被治理,乡民道德观念的提升和价值取向的转变,使得重视邻里守望互助,促使邻里关系更加和睦。同时,在乡村治理过程中,南街村通过扎实开展家风家训系列活动,积极挖掘出传承好家训好家风的先进家庭典型,将其树立成乡村模范,在乡贤文化的倡导下,弘扬孝老爱亲、勤俭节约、艰苦朴素的中华传统美德。以此促进家庭和美和谐,乡村整体和善美好。

（二）面临挑战

随着南街村的乡村治理改革逐渐深化,南街村在乡村治理中也面临了一些新的挑战,其中包括乡贤接班人的培养以及乡村经济的振兴等。

由于近些年南街村产业的持续低迷,乡村年轻人的外出,村庄老龄人口逐渐增多,使得乡贤文化传承在新的时期有了一定的困难。要解决这个问题,南街村在今后的发展治理之中还是要更

加深化经济体制改革,大力发展乡村经济,以村里先富带后富等形式实现村庄共同富裕,让乡村致富和乡村治理同步进行,互为补充。

五、河南南街村以治理结构创新适应新型城镇化公共秩序的重新建构的基本思路思考和总结

由于中国是一个农业大国,乡村组织是中国的基本组织结构,因此乡村治理是中国公共治理的重要一环。如何治理好美丽乡村,促进乡村振兴、城镇共同发展,这是需要学界和相关部门共同探讨的问题。要完善乡村治理,就一定要坚持自治、德治与法治的三者结合,建立在以人为本、尊重民俗、道德教化的基础上的乡村治理,才能达到完善的结果。

而站在南街村乡村治理的路径之上,对于新型城镇化协同发展之下的公共秩序的重新建构进行思考,可以得到以下几条建议:

首先,要立足乡村文化传承,在乡村治理的过程中要考虑村民们的情感,对村民们进行温和地价值引领。

其次,在乡村治理中始终要坚持与乡村致富同行,让良好的乡村秩序能够更好地为乡村致富助力,也使得乡村致富对乡村和谐治理更加有效。

最后,乡村治理要尽量以宣传、引导、行政等软化手段为主,与法律宣讲相结合,但应尽量必要对民众使用强制手段。

参考文献

- [1]郭步山,论扬州乡贤文化对扬州乡村振兴的促进作用[J].大众文艺,2019年11期.
- [2]王志良,《乡贤文化的社会价值》,中国政协.
- [3]于韬,新乡贤参与下的民间信仰重塑研究[D].天津大学.
- [4]罗志峰,我国现代化进程中的乡村文化建设研究[D].中共中央党校,2019年.
- [5]李博、杨朔,乡村振兴中“治理有效”的实践路径与制度创新——基于陕南汉阴县“321”乡村治理模式的分析[J].云南社会科学,2019年03期:55-61.
- [6]黄鑫、邹统钎、储德平,旅游乡村治理演变机理及模式研究——陕西袁家村1949-2019年纵向案例研究[J].人文地理,2020年03期:93-103.
- [7]桂华,激活乡村治理的村民自治体制立足乡村现实采取低成本高效模式[J].人民论坛,2019年036期:82-83.
- [8]陈寒非,嵌入式法治:基于自组织的乡村治理[J].中国农业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019年36期:82-92.
- [9]曾红萍,乡村振兴背景下农村小型公共品治理模式研究——以成都市村级公共服务资金项目运作为例[J].南京农业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019年19期:55-63.
- [10]陈寒非、高其才,新乡贤参与乡村治理的作用分析与规制引导[J].清华法学,2020年04期.
- [11]何阳、汤志伟,互联网驱动的“三治合一”乡村治理体系网络化建设[J].中国行政管理,2019年11期:69-74.